

证券代码：871169

证券简称：蓝耘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蓝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

（一） 实际授予基本情况

1. 授予日：2026年2月5日
2. 登记日：2026年4月29日
3. 新增股份挂牌日：2026年4月29日
4. 授予价格：8.50元/股
5. 实际授予人数：6人
6. 实际授予数量：4,400,000股
7.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回购本公司股票 股东自愿赠与
其他

（二） 实际授予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后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顾瑞泉	董事	1,000,000	1,000,000	22.73%	1.03%
2	李广璞	副总经理	200,000	200,000	4.55%	0.2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1,200,000	1,200,000	27.27%	1.24%
二、核心员工						
3	王阳	核心员工	1,000,000	1,000,000	22.73%	1.03%
4	孙雄勇	核心员工	1,000,000	1,000,000	22.73%	1.03%
5	徐欣	核心员工	1,000,000	1,000,000	22.73%	1.03%
6	杨惠	核心员工	200,000	200,000	4.55%	0.21%
核心员工小计			3,200,000	3,200,000	72.73%	3.31%
合计			4,400,000	4,400,000	100%	4.55%

上述名单中，无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 本次授予结果与拟授予情况的差异说明。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结果与拟授予情况不存在差异。

二、解除限售要求

(一) 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 36 个月，限售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算，具体限售期限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
第一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12 个月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24 个月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50%

		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	------------------	--

（二）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次解除限售	2026年度算力云业务营业收入达到7.8亿元
第二次解除限售	2027年度算力云业务营业收入达到9.5亿元

注1、考虑到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设置了限售期，在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时在限售期内进行分摊，并计入经常性损益；

2、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转型的战略目标实现，将公司与激励对象深度绑定，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将算力云业务的增长作为业绩考核指标，该业务具体指算力解决方案之外的其他业务，包括算力云业务及其他新增业务，例如AI智能体、数据治理等；

3、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获授的对应期间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回购价格回购注销；

4、以上业绩指标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股权激励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存在个人业绩指标。

序号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
1	激励对象在等待期内须持续在岗
2	激励对象不存在违反公司管理制度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给公司造成严重消极影响，受到公司处分的情形
3	激励对象无自行辞职，或因个人原因被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
4	公司业绩指标对应考核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合格”及以上

若激励对象未达到前述个人考核指标，则其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三、 授予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激励对象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授予前持股情况			授予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顾瑞泉	0	0.00%	0	1,000,000	1.03%	1,000,000
2	李广璞	0	0.00%	0	200,000	0.21%	200,000
二、核心员工							
3	王阳	0	0.00%	0	1,000,000	1.03%	1,000,000
4	孙雄勇	0	0.00%	0	1,000,000	1.03%	1,000,000
5	徐欣	0	0.00%	0	1,000,000	1.03%	1,000,000
6	杨惠	0	0.00%	0	200,000	0.21%	200,000
	合计	0	0.00%	0	4,400,000	4.55%	4,400,000

（二） 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数量(股)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91,583	11.26%	4,400,000	14,791,583	15.29%
无限售条件股份	81,936,291	88.74%	0	81,936,291	84.71%
总计	92,327,874	100.00%	4,400,000	96,727,874	100.0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平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平行”），实际控制人为李健（李健持有北京平行 90%的股权）。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控股股东北京平行持有公司股份 38,065,592 股，持股比例为 41.23%；实际控制人李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306,207 股，通过直接或间接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47,371,799 股，持股比例为 51.31%。

本次授予后，控股股东北京平行所持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持有公司股份 38,065,592 股，持股比例变更为 39.35%；实际控制人李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仍为 47,371,799 股，持股比例变更为 48.97%。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四、 验资情况及相关资金使用计划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获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应缴纳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出具了《蓝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名国成增验字（2026）第 0501 号]。截至 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已实际收到 6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37,400,000.00 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按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和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应当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计提相关成本费用。因此，实施激励计划将会影响公司未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

假设授予日为 2026 年 2 月，总授予数量 440 万股，则公司 2026 年至 2028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测算见下表（单位：万元）：

年度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股份支付费用	2,323.75	1,239.33	154.92

备注：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价格、授予日、实际授予日评估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摊销费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预计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带

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确认文件；

（二）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蓝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名国成增验字（2026）第 0501 号]。

蓝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